

安化县农业农村局

安化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遴选“秋粮抗逆防灾”服务组织的公告

根据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《湖南省 2026 年“秋粮抗逆防灾”实施方案》的通知，拟决定面向全县遴选承接项目的服务组织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遴选原则

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。

二、服务内容

按要求完成相应的“秋粮抗逆防灾”作业面积，建立健全相关工作台账，做好验收准备。

三、承接项目的服务组织具备的条件

1. 经工商部门注册登记，经营范围中须有包括“病虫害防治服务”等内容，并在所辖服务区县级以上植保机构备案的专业化服务组织。

2. 具有固定的经营服务场所（20 m²以上）和安全储存仓库（30 m²以上），有经过专业技术培训合格的植保技术人员（1 名以上）、管理人员（1 名以上）、防治队员（10 名以上）。

3. 诚信守法，近两年无违法违规现象。

4. 服务规模。日防治作业能力在 500 亩以上，全程承包粮食服务面积稳定在 5000 亩以上，辐射带动周边地区大面积开展统防统治服务。

5. 管理水平。

(1) 具备完善的规章制度、规范的服务合同、完整的服务档案等。

(2) 按要求在专业化统防统治信息系统中完整录入数据。

(3) 自觉接受当地植保机构指导和监督，积极参加有关培训，严格遵守农药安全使用规定，科学合理使用农药。

(4) 为防治队员配备必要的作业保护用品，投保人身意外伤害险。

(5) 区域服务站建设布局合理、制度健全、档案完整、管理规范。

(6) 建立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点、贮存站，自觉履行回收责任义务，并建立回收处理台账。

6. 服务质量

(1) 使用新型高效植保机械，作业面积占比达 50% 以上。

(2) 科学选择、合理轮换使用生物农药、高效环保型农药和助剂。实现稳产丰收（病虫害损失率控制在 5% 以内）。保存 2 年以上农药使用台账。

(3) 具有病虫监测、方案制定、应急处置能力，优先采用绿色防控措施，推进统防统治与绿色防控融合。

(4) 病虫防控效果好、收费合理、信誉良好，服务对

象满意度达到 90%以上。

(5) 能及时发现问题，并妥善处理服务中出现的纠纷和事故，无群众投诉。

7. 对存在任意以下重大事项的实行一票否决：

(1) 出现违规使用禁限用农药、高毒农药和严重的农药药害、人畜中毒等事故，一票否决。

(2) 未获得湖南省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服务组织标志使用权，一票否决。

四、遴选方式

1. 网上公告；2. 自主申请；3. 乡镇审核；4. 县级复核。

五、报名截止时间

2026 年 9 月 8 日（星期二）18:00

六、报名地点

地址：县农业农村局

联系人：邓伍华，联系电话：15973716219（公职人员）。

附件：2026 年秋粮“秋粮抗逆防灾”服务组织申报表

